

证券代码：870335

证券简称：亿能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福建亿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亿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该公告存在部分信息披露描述需调整更正，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一）承诺主要内容

为充分保护对本次终止挂牌持异议的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和已参加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承诺在公司终止挂牌后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

更正后：

（一）承诺主要内容

为充分保护对本次终止挂牌持异议的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和已参加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承诺在公司终止挂牌后由公司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公司第一大股东徐丽华女士承诺：就上述股份回购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更正前：**（五）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按异议股东取得该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其中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为参考，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成本价格不作为回购价的参考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

更正后：**（五）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参考异议股东取得该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其中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成本价格不作为回购价的参考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

更正前：**（六）申请回购方式**

回购申请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10 个工作日内。

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通过快递寄送（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有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书面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须载明姓名或名称、股份数量、证券账户号码、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2) 异议股东的身份证明文件（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本人签字，法人、其他组织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

(3) 异议股东取得所持股份的所有交易流水单或能够有效证明其取得公司股票价格的证明材料；

3、对于未在上述期限内提交回购申请材料的异议股东，则视为该异议股东追认同意《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全部内容并自愿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义务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更正后：

回购申请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通过快递寄送（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有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书面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须载明姓名或名称、股份数量、证券账户号码、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2) 异议股东的身份证明文件（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本人签字，法人、其他组织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

(3) 异议股东取得所持股份的所有交易流水单或能够有效证明其取得公司股票价格的证明材料；

3、对于未在上述期限内提交回购申请材料的异议股东，则视为该异议股东追认同意《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全部内容并自愿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义务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更正前：

（七）承诺期限

回购履行期限为自终止挂牌后 12 个月内。

更正后：

（七）承诺期限

根据回购价格，回购履行期限分为自终止挂牌后 12 个月内和 24 个月。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以外，《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将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对上述更正和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福建亿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1 日